

2024 年度

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7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0
第五部分 附件.....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等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研究提出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方面重大问题和政策建议。

(二)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规范全县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房屋征收及物业管理等工作；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落实房地产开发与交易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和发布全县房地产开发、交易信息。

(三)承担全县建设工程造价监督管理。贯彻执行、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和统一定额，拟订建设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编报建设工程信息价，指导监督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县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公路、水路建设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监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公路、水路重点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拟订全县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公路、水路的行业发展规划、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全县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建设工程产品进行监督管理。

(五)指导全县城市建设。贯彻落实全县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县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工作，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推进全县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工作。

(六)规范和指导全县村镇建设。配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危房改造工作。

(七)承担全县房屋建筑、市政公用设施、公路、水路等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责任。贯彻执行、组织实施、监督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行业工程质量、建筑工程质量、建设监理、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承担全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拟定全县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和交通运输业的技术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指

导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设施工程及其附属设施、市政设施、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技术标准及规定。负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审查，按照协同高效、指挥顺畅、无缝衔接的要求，配合应急管理部门建立工作联动机制，确保防震减灾、抗震救灾的体制机制运行顺畅。指导和管理城市地下空间的利用工作。指导全县并负责县级房屋建筑、市政、公路、水路等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牵头负责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八)承担推进全县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城镇减排的责任。负责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公路、水路交通行业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城乡建设行业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推广，指导实用技术引进和创新工作。承担推进城镇生活减排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历史建筑 and 传统风貌建筑等的申报、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科技、信息、教育工作。组织协调有关重大科技项目研究。负责全县交通运输信息化的建设和监督管理等工作，监测分析公路、水路交通运行情况，开展有关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

(十)拟订全县城乡市政公用事业、公路、水路交通基础

设施的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市政公用设施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安全、维护和应急管理；负责城市道路、桥梁、路灯、园林绿化、市容景观、环境卫生、餐厨废弃物、排水、燃气、污水处理、供气、便民市场等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公用事业运营和全县公路、水路运输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城市轨道交通的专项规划和工程建设工作。负责区域内交通战备建设管理和组织实施。

(十一)负责制定县本级城市道路桥梁、城市排水、城市照明、园林绿化、公园广场、市容环卫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全县地方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年度维护计划和运营、维护、管理、考核工作；承接新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及有关重要交通设施的管理、维护和运营。指导和组织全县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运营工作。

(十二)承担全县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督责任。组织实施道路、水路运输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负责指导城乡客货运输及有关设施的规划与管理工作；负责县内城市客运、出租汽车、城市地铁和轨道交通运营以及汽车租赁等工作；负责全县营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维修和机动车驾驶员、船员培训等运输行业管理；承担邮政寄递物流行业监督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国家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

(十三)负责联系、协调民航管理机构；指导、协调道路、

水路运输与民航运输的衔接；参与地方民用机场规划和建设工作；办理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涉及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行政单位	9
泰宁县村镇建设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泰宁县市政园林所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7
泰宁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8
泰宁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泰宁县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服务保障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泰宁县运输发展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3
泰宁县地方海事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泰宁县邮政业安全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泰宁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泰宁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部门主要任务是：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围绕打造“居者自豪，来者向往的和美家园”为目标，以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城市更新、城市精细化管理、交通道路提升等重点工作为主抓手，持续推动泰宁城乡建设品质和交

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超越。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争取政策支持。今年，我县入选 2024 年闽台乡建乡创合作样板县、2024 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重点推进县城、2025 年开善乡闽台乡建乡创样板镇、及重点改善提升历史文化街区（东门巷、领上街及清廉巷）。同时，以《府检联动、多元协同，共护千年古城》为主题在全国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公益诉讼培训经验交流座谈会上向全体学员授课，联合省住建厅成功在福州三坊七巷举办了泰宁县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宣传周活动，探索创新古城“建、管、用”机制在全省推广，全市住建系统实地学习泰宁县整治燃气安全问题典型经验。

（二）强化资金争取。2024 年，我局重点围绕城乡建设品质提升、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为民办实事等各项重点工作，积极跑部跑省跑市抓好向上争取工作，共争取到中央及省市老旧小区改造雨污分流、十里金溪夜游综合体、汉唐古镇文旅设施提升等方面上级补助资金共计 1.49 亿元、债券资金共计 1.74 亿元。

（三）全力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进一步提升完善申报文本和保护规划，建立“一办十二组”工作机制，制定出台《泰宁县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工作方案》等一系列文件，多次召开申名工作专题推进会，聘请吕舟等国家、省市县顾

问委员 48 人组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专家委员会，成功在福州三坊七巷举办了泰宁县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宣传周活动，顺利通过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省级评估工作。12 月，经省政府批准，顺利向国家住建部、文物局提交评估申请。

（四）提升城市建设品质。把城乡品质提升作为我局中心工作主抓，把城乡品质提升工作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围绕 9 项重点任务、典型样板工程、省市 2024 年工作重心及 2024 年市对县工作指标任务，共计谋划城市建设品质提升重点项目 55 项，截至 12 月，55 项重点项目已全面开工建设，其中建成 36 项，完成投资 18.29 亿元，占全年计划投资的 107.52%。

（五）推动城市更新工作。2024 年，围绕城市建设品质提升工作，推动实施城市主题公园、2024 年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项目，推动实施 3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新增城市公共停车泊位 75 个，新（改）污水管网 15.4 公里、雨水管网 5 公里、城市道路 5 公里，新建儿童微乐园 2 个。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6.54 平方米，成区绿化覆盖率为 44.27%、绿地率为 40.3%，污水集中收集率达 55.7%，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 100%。

（六）促进城市产业发展。制定一季度开门红工作方案，实施“一企一策”，加快房地产销售。截至 12 月底，我县实际完成商品住房 595 套 7.01 万平方米，销售均价为 6960

元/平方米。同时，推动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工作，成功晋升二级以上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 27 家，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七)推动村镇建设。乡镇污水治理方面。今年完成朱口镇、大田乡等集镇污水管网建设 3.2 公里。乡镇生活垃圾治理方面。按照 6 个有的标准，推动完成新桥乡全镇域垃圾分类工作。闽台乡建乡创工作。引进台湾上趣团队对闽台乡建乡创合作样板县进行整体策划，完成南会村—水际村—梅口村—大洋村—拥坑村 5 个村样板创建 42 个项目（其中 2024 年度 35 个项目），总投资 3240 万元（2024 年度计划投资 1500 万元），现已完成投资 2910 万元。

(八)年内开通运营两个高速出入口。2024 年 7 月，浦武高速公路改扩建泰宁新增邱洪出入口建成通车，“泰宁大金湖收费站”开通运营。11 月 30 日，浦武高速三明段大金湖服务区 A 区出入口“泰宁上清溪”收费站正式开通运营。这是泰宁县 2024 年开通运营的第二个高速收费站，至此，泰宁已拥有包含泰宁收费站、寨下收费站、大金湖收费站、泰宁上清溪收费站等在内的 4 个收费站，基本实现了辖区乡镇 30 分钟内上高速。

(九)成功创建省级客货邮融合示范县。2024 年 10 月我县通过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级客货邮融合示范县的验收。我县在创建“6113”快递进村试点县的基础上，全面开展客货

邮融合发展示范县创建工作，持续完善覆盖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加快交通运输、邮政、快递、供销等物流资源整合，充分发挥城乡物流集散作用，推进城乡交通运输“站、运、邮”一体化协调发展。实现“一点多能”“一人多职”“一车多用”新模式，构建“功能集约、便利高效”的农村运输服务发展新模式。现已建成1个县级物流中心、8个乡镇（镇）客货邮融合站、67个村级服务点，投入车辆6辆，实现农村投递汽车化率100%。2024年全县快递量达到700万件以上，其中：进村快递量将达到130万件，预计同比增长15%。

（十）“电动大金湖”工程取得新突破。2024年4月30日我县本土建造120客位纯电动船舶“大金湖2号”正式下水首航，该船是首艘在泰宁本地建造的纯电动钢质船舶，也是福建省内湖第一艘客座超百人的三层高端智能纯电动游船。加之投入泰宁下坊-醴泉岩-甘露寺义渡航线的电动船舶“大金湖3号”，我县金湖水域已投入电动客船2艘。

（十一）农村公路“微改造”经验在全市会议上作典型交流。2024年我县村道安保争取到建设指标38.438公里，建设补助资金209.72万元，涉及7个乡镇20条村道，目前已全部完工。持续做好农村公里安全隐患“微改造”整治提升工作，今年5处“微改造”项目均高质量完成，“微改造”工作成效获市局认可。在2024年3月全市“四好农村路”

高质量发展现场推进会上，我县就农村公路“微改造”做典型经验交流。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79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143.6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22.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5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940.1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91.53
		十二、农林水支出	2321.1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00.9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2.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418.57
		二十三、其他支出	11329.6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9957.69	本年支出合计	40204.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8.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00
总计	40226.61	总计	40226.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39957.69	39935.69	0.00	0.00	0.00	0.00	2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8	3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5	23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07	14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9	9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28	5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52	3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52	3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6	5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6	5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0	3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40.18	294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40.81	54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40.81	34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60.78	86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60.78	86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25.54	2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25.54	2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3.05	151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3.05	151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53.53	6231.53	0.00	0.00	0.00	0.00	22.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84	50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30.92	43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93	6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89.27	3167.27	0.00	0.00	0.00	0.00	22.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89.27	3167.27	0.00	0.00	0.00	0.00	22.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85.74	158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4.34	45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31.40	113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18	4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18	4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3.54	57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73.54	37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40.52	24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40.52	24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44	11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44	11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21.12	232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21.12	232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7.48	13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83.64	218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792.03	379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710.94	271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569.07	56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121.24	112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678.84	67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41.79	34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81.10	108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74.36	74.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6.74	100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2.81	60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54.50	55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9.05	5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95.45	49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1	4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1	4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418.57	1241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418.57	1241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418.57	1241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329.62	1132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29.62	1132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29.62	11329.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40204. 61	1352. 28	38852. 33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18	35. 18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3	宣传事务	20. 00	2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0. 00	2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 18	0. 18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 18	0. 18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	1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	1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 15	176. 32	55. 83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 07	143. 0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 79	91. 7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 28	51. 28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32. 52	32. 5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 52	32. 5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 56	0. 73	55. 83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 56	0. 73	55. 83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 50	32.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50	32.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 50	32.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40. 18	0. 00	2940. 18	0. 00	0. 00	0. 00
21103	污染防治	540. 81	0. 00	540. 81	0. 00	0. 00	0. 00
2110302	水体	340. 81	0. 00	340. 81	0. 00	0. 00	0. 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 00	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60. 78	0. 00	860. 78	0. 00	0. 00	0. 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60.78	0.00	860.78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25.54	0.00	25.54	0.00	0.00	0.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25.54	0.00	25.54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3.05	0.00	1513.05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3.05	0.00	1513.05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91.53	481.99	6009.5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84	430.92	69.93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30.92	430.92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93	0.00	69.93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427.27	51.07	3376.2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427.27	51.07	3376.2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85.74	0.00	1585.74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4.34	0.00	454.34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31.40	0.00	1131.4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18	0.00	49.1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18	0.00	49.1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3.54	0.00	573.54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73.54	0.00	373.54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40.52	0.00	240.52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40.52	0.00	240.52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44	0.00	114.44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44	0.00	114.4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21.12	0.00	2321.12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21.12	0.00	2321.12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7.48	0.00	137.48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83.64	0.00	2183.64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800.95	577.98	3222.96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719.85	577.98	2141.87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577.98	577.98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121.24	0.00	1121.24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678.84	0.00	678.84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41.79	0.00	341.79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81.10	0.00	1081.10	0.00	0.00	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74.36	0.00	74.36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6.74	0.00	1006.7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2.81	48.31	554.5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54.50	0.00	554.5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9.05	0.00	59.05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95.45	0.00	495.45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1	48.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1	48.3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418.57	0.00	12418.57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418.57	0.00	12418.57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418.57	0.00	12418.57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329.62	0.00	11329.62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29.62	0.00	11329.62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29.62	0.00	11329.6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79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8	35.1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143.68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5	232.15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50	32.5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940.18	2940.18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231.53	5417.48	814.06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321.12	2321.12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792.03	3792.03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2.81	602.81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418.57	12418.57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1329.62	0.00	11329.62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9935.69	本年支出合计	39935.69	27792.01	12143.6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39935.69	总计	39935.69	27792.01	12143.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792.01	1343.37	26448.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8	35.18	0.00
20133	宣传事务	20.00	2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0.00	2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5	176.32	5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07	143.0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9	91.7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28	51.28	0.00
20808	抚恤	32.52	32.5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52	32.5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6	0.73	55.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6	0.73	55.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0	32.5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0	32.5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40.18	0.00	2940.18
21103	污染防治	540.81	0.00	540.81
2110302	水体	340.81	0.00	340.8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0	0.00	2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60.78	0.00	860.7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60.78	0.00	860.78
21111	污染减排	25.54	0.00	25.54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25.54	0.00	25.5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3.05	0.00	1513.05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13.05	0.00	1513.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7.48	481.99	4935.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84	430.92	69.93
2120101	行政运行	430.92	430.92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93	0.00	69.9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67.27	51.07	3116.2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67.27	51.07	3116.2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85.74	0.00	1585.7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4.34	0.00	454.3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31.40	0.00	1131.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18	0.00	49.1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18	0.00	49.1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44	0.00	114.4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44	0.00	114.44
213	农林水支出	2321.12	0.00	2321.1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21.12	0.00	2321.1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7.48	0.00	137.4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83.64	0.00	2183.6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792.03	569.07	3222.9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710.94	569.07	2141.87
2140101	行政运行	569.07	569.07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121.24	0.00	1121.24
2140106	公路养护	678.84	0.00	678.8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41.79	0.00	341.79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81.10	0.00	1081.1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74.36	0.00	74.36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6.74	0.00	1006.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2.81	48.31	554.5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54.50	0.00	554.5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9.05	0.00	59.0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95.45	0.00	495.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1	48.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1	48.3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418.57	0.00	12418.5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418.57	0.00	12418.57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418.57	0.00	1241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6.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0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3.88	30201	办公费	31.4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2.82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32
30103	奖金	166.4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3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80	30206	电费	9.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28	30207	邮电费	14.9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4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3	30211	差旅费	15.9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2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9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5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3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5.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2.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9.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97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4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77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1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4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1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20.02	公用经费合计					223.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1.7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1.4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1.41
3. 公务接待费	6	1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12143.68	12143.68	0.00	12143.6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814.06	814.06	0.00	814.0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73.54	573.54	0.00	573.54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373.54	373.54	0.00	373.54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240.52	240.52	0.00	240.52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240.52	240.52	0.00	240.52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1329.62	11329.62	0.00	11329.62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1329.62	11329.62	0.00	11329.62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1329.62	11329.62	0.00	11329.62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泰宁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40226.61 万元，支出总计 40226.6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6271.57 万元，增长 67.93%，主要是古城片区老旧小区、古城旅游基础设施、十里金溪特色旅游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39957.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007.10万元，增长66.8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792.0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143.68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22.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40204.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518.48万元，增长69.7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52.2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20.02 万元，公用支出 232.26 万元。
2. 项目支出 38852.33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9935.69 万元，支出总计 39935.6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6780.30 万元，增长 72.47%，主要是：古城片区老旧小区、古城旅游基础设施、十里金溪特色旅游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7792.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814.71 万元，增长 63.70%，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301-行政运行支出 2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春节氛围营造费从该项级科目安排支出。

(二)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支出 0.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 万元，下降 85.71%。主要原因是减少驻村

书记补贴支出。

(三)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 1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建设工作经费支出。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91.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1 万元，增长 3.8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51.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8 万元，增长 32.1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 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 32.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34 万元，增长 527.80%。主要原因是退休干部死亡人数增加。

(七)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56.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5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文昌体育公园项目支出增加。

(八)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32.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8 万元，增长 33.0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九) 2110302-水体支出 340.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0.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乡镇生活污水治理支出增加。

(十)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支出 200.00 万元，较上

年决算数增加 2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该项级科目安排的污水处理费支出增加。

（十一）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支出 860.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97.90 万元，增长 1268.92%。主要原因是十里金溪特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支出增加。

（十二）2111199-其他污染减排支出支出 25.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5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该项级科目安排的污水处理费支出增加。

（十三）21199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支出 1513.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0.90 万元，增长 121.81%。主要原因是该项级科目安排和路灯电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增加。

（十四）2120101-行政运行支出 430.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84 万元，增长 12.2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十五）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支出 69.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38.37 万元，下降 91.35%。主要原因是该项级科目安排的城乡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十六）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 3167.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8.32 万元，增长 7.40%。主要原因是城乡人居环境项目支出增加。

（十七）2120303-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54.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24 万元，增长 10.52%。主要原因是老

旧管网改造项目支出增加。

(十八)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支出 1131.4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8.23 万元, 增长 34.18%。主要原因是生活污水管网补助、餐厨垃圾处理站扩容改造项目支出增加。

(十九)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49.1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4.49 万元, 下降 56.73%。主要原因是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支出减少。

(二十)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114.4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372.77 万元, 下降 96.72%。主要原因是该项级科目安排的城西路网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二十一)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37.4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95 万元, 增长 15.99%。主要原因是农村公路建设管护支出增加。

(二十二)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支出 2183.6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98.73 万元, 增长 57.67%。主要原因是道路绿化管养、村路列养、垃圾处理费支出增加。

(二十三) 2140101-行政运行支出 569.0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0.06 万元, 下降 10.9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 从该项级科目安排的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二十四) 2140104-公路建设支出 1121.24 万元, 较上年

决算数增加 1117.84 万元，增长 32877.65%。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税用于省道和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二十五) 2140106-公路养护支出 678.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4.70 万元，下降 27.28%。主要原因是安排从该项级科目用于公路养护支出减少。

(二十六) 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支出 341.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0.76 万元，增长 569.78%。主要原因是浦武高速大金湖服务区 A 区简易出入口工程连接线项目支出增加。

(二十七) 2149901-公共交通运营补助支出 74.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4.3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农村客运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补贴支出增加。

(二十八) 2149999-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支出 1006.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9.68 万元，增长 4.10%。主要原因是交通基础设施提升、2022 年至 2023 年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涨价补贴资金支出增加。

(二十九) 2210103-棚户区改造支出 59.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54.04 万元，下降 88.49%。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减少。

(三十) 2210108-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495.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45 万元，增长 51.98%。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支出减少。

(三十一)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48.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3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未从该项级科目安排支出。

(三十二) 2240799-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支出 12418.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18.33 万元，增长 5174304.17%。主要原因是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补助资金(邵武交界至朱口音山水毁公路重建项目)支出增加。

(三十三) 2120107-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燃气管网改造项目支出增加。

(三十四)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4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该项级科目支出。

(三十五) 2140601-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11.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未从该项级科目安排支出。

(三十六) 2140699-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税未从该项级科目安排支出。

(三十七) 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1.8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金溪上游雨污分流项目支出减少。

(三十八) 2210199-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支出 0.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5.00 万元, 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2143.68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65.59 万元, 增长 96.56%, 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支出 200.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4.44 万元, 下降 57.85%。主要原因是南北片区零星修缮支出减少。

(二) 21208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支出 373.5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3.54 万元, 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泰宁县 X763 线南会至下坊段公路改线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三) 2121399-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支出 240.5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0.87 万元, 下降 42.92%。主要原因是城区鲜花、绿地管护支出从该项级科目安排的支出减少。

(四) 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支出 11329.6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329.62 万元, 增长 126.59%。主要原因是十里金溪特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古城片区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古城旅游基础设施

施项目支出增加。

（五）2121499-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2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污水处理费从该项级科目安排的支出减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43.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20.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3.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

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1.7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2.05%；较上年增加 21.7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维护费和公务接待。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4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4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5.85%；较上年增加 11.41 万元，增长 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24 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1.4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5.85%；较上年增加 11.4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3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10.3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严格控制城市建设、交通运输领域工作涉及客商及招商引资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87 批次、549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2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村路列养、道路绿化管养、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经费、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用、农村公路灾毁保险、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农村客运班线及墟日班车运营补助、城区公共绿地管护与鲜花种植管护等项目、城市建设支出、公租房修缮与管理费、居民购房奖励、垃圾处理费、路灯电费、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农村在建房屋项目质量安全监理、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手续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污水处理费、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资金、住建局基本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318.6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2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村路列养、道路绿化管养、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经费、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用、农村公路灾毁保险、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农村客运班线及墟日班车运营补助、城区公共绿地管护与鲜花种植管护等项目、城市建设支出、公租房修缮与管理费、居民购房奖励、垃圾处理费、路灯电费、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农村在建房屋项目质量安全监理、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污水处理费、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269.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8 个、2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3.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171.79 万元增长 30.01%。主要原因是：增加住建局搬迁装修费和购买档案柜费用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5.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4.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61.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45.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45.4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农村公路养护和工程项目巡逻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村里列养								
主管部门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农村公路养护县级资金								
主要成效			加大全县农村公路养护力度，确保村民安全通行，保障农村公路畅优洁美，提高出行舒适度，延长公路使用年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2	292		29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2	292		292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全县农村公路养护力度，确保村民安全通行，保障农村公路畅优洁美，提高出行舒适度，延长公路使用年限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路列养费用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公路设施正常运行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农村公路状况的满意率		≥9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里程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到位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道路绿化管养资金								
主管部门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绿化管养								
主要成效			加大全县农村公路养护力度，确保村民安全通行，保障农村公路畅优洁美，提高出行舒适度，延长公路使用年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	68		6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	68		68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全县农村公路养护力度，确保村民安全通行，保障农村公路畅优洁美，提高出行舒适度，延长公路使用年限。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公路设施正常运行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农村公路状况的满意率		≥9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内线路的绿化管养任务（城关林场至崇际、长兴至下码头、下渠至梅口、江坑至猫儿山悬索桥公路、下渠永兴寺至大龙公路）		≥95%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加强农村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规范日常养护作业，及时清理杂草和边沟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经费								
主要成效			实现工程质量监督，保证投入使用的工程质量过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4.95	10	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4.95	—	9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工程质量监督，保证投入使用的工程质量过关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投资计划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程质量		≥5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足额保障经费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9.9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用								
主管部门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路长办工作经费及航道养护费用								
主要成效			1. 确保农村公路养护到位，提高农村公路养护成效，协同各单位联合处理农村公路相关事宜。2. 保障县内水域航道养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9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确保农村公路养护到位，提高农村公路养护成效，协同各单位联合处理农村公路相关事宜。2. 保障县内水域航道养护。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航道养护工作稳步发展		≥87%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路长办全年正常运行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加强养护监督考核，加强路域/水域环境整治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本年度完成支出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公路灾毁保险								
主管部门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农村公路灾毁保险								
主要成效			提升公路抗灾抢修能力，完善农村防灾管理体系，创新政府管理方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3.64		3.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3.64		3.64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公路抗灾抢修能力，完善农村防灾管理体系，创新政府管理方式。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灾毁养护资金的负担		≥10%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80%		8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乡镇数量		≥3 个		3	15	15		
		质量指标	补助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							
主管部门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							
主要成效			推进泰宁县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方便民众生活。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泰宁县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方便民众生活。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标准达标率		≥80%		8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8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值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受益人数		≥100 人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客运班线及墟日班车运营补助								
主管部门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农村客运班线及墟日班车运营补助								
主要成效			保障农村客运正常运行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3.3		3.3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3.3		3.3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当前因客源少，农村客运经营极为困难，为确保农村客运开得通, 留得住, 对偏远山区客运班线给予专项补助，对开通圩日班车给予补助，对新购置客运车辆给予补助。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客运公交化发展补助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出行遵章率		≥50%		8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村客运发展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有通客运班车条件的行政村客运通达率		≥8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本年度完成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城区公共绿地管护、鲜花种植管护等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1、养护管理绿地中的各种园林植物。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2、维护绿地环境卫生整洁、园林设施安全美观和场所的市容秩序，3、城区重要节点位置种植鲜花，一年共种植四次，主要种植海棠、三角梅、金掌菊等鲜花，共 50 万余株。								
主要成效			完成城区公共绿地面积约 44 万平方米，维护绿地环境卫生保洁，城区重要节点种植鲜花共 10 余万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2	442	225	10	0.00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养护管理绿地中的各种园林植物。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包括：浇水排涝、挑除杂草、割草、中耕、刷白、施肥（行道树）、清理枯枝、树桩绑扎、松土整穴、加土扶正，按园林艺术景观要求，对树木、地被进行合理修剪整型、病虫害防治、防风抗倾、防洪清淤、抗旱防寒及零星小规模补植等，以保证植物的正常生长和保持绿化环境优美景观；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教育，特别在机械使用、农药保管和使用、抗洪抢险等生产工作方面要采取防患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部分游客采摘地被内果树应及时疏导说服，严防用药后摘吃中毒和坠落伤残，2、维护绿地环境卫生整洁、园林设施安全美观和场所的市容秩序，包括：场地整齐有序、卫生清扫保洁、“四害”消除、垃圾及时清运、积水处理、绿地管辖范围内各种公共设施安全保护及清洁擦洗（包括牛皮癣广告清理，粉尘、污渍和蜘蛛网等清除），特别是文化长廊的吊顶和墙面保洁，做好文明服务。3、城区重要节点位置种植鲜花，一年共种植四次，主要种植海棠、三角梅、金掌菊等鲜花，共 10 万余株。				养护管理绿地中的各种园林植物。面积约 44 万平方米，包括：浇水排涝、挑除杂草、割草、中耕、刷白、施肥（行道树）、清理枯枝、树桩绑扎、松土整穴、加土扶正，按园林艺术景观要求，对树木、地被进行合理修剪整型、病虫害防治、防风抗倾、防洪清淤、抗旱防寒及零星小规模补植等，以保证植物的正常生长和保持绿化环境优美景观；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教育，特别在机械使用、农药保管和使用、抗洪抢险等生产工作方面要采取防患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部分游客采摘地被内果树应及时疏导说服，严防用药后摘吃中毒和坠落伤残，2、维护绿地环境卫生整洁、园林设施安全美观和场所的市容秩序，包括：场地整齐有序、卫生清扫保洁、“四害”消除、垃圾及时清运、积水处理、绿地管辖范围内各种公共设施安全保护及清洁擦洗（包括牛皮癣广告清理，粉尘、污渍和蜘蛛网等清除），特别是文化长廊的吊顶和墙面保洁，做好文明服务。3、城区重要节点位置种植鲜花，一年共种植四次，主要种植海棠、三角梅、金掌菊等鲜花，共 50 万余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442 万		225	30	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绿地率		≥40%		44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率		≥95%		93	10	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的绿地面积(平方米)		≥400000 平方米		400000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管护植物正常生长率		≥96%		94	10	9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9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城市建设支出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建设包括泰宁县老旧小区改造、城区道路及污水管网改造、停车场建设、城区夜景及路灯建设等。								
主要成效			城区内市政设施均有及时修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200	10	10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2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建设工程建设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福建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项目进行管理。				2024 年度泰宁县城区内市政设施均有及时修复，工程已全部完工并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400 万		200	3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泰宁市政建设		≥95%		9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泰宁城区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量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质量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0			
评价等级		良好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主要用于公租房的修缮及管理，1、项目范围：泰宁县所有公租房修缮及管理；2、项目规模：泰宁县所有公租房建筑面积约 21223 平方米；3、项目内容：房屋的主体结构和构件、房屋屋盖房屋墙砌体、墙面、楼屋地面、房屋门窗、房屋给排水设施、房屋厕所、化粪池的修缮、水电设施的报装和修缮等。								
主要成效			对公租房需要修缮的部位及时修缮，并安装上戈廉租房监控设施，保障租户的居住安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	20		18.33	10	91.65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	20		18.33	—	91.65		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公租房室内外及周边设施的完善，保障公租房住户的环境。					已确保公租房室内外及周边设施的完善，已保障公租房住户的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		≥23 万		18.33	30	25	资金到位 20 万，实际支出 18.33 万，因项目尚未结算未能在 2024 年支付剩余款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有效处理率		≤5%		0	20	20	无偏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户满意率		≥95%		100	10	10	无偏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偏离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偏离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4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居民购房奖励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用于兑现 2023 年 1-3 月购房奖励								
主要成效			市民购房意愿增强，商品房成交量增长明显，全县房地产市场有企稳回升趋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3	263		2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兑现 2023 年 1-3 月购房奖励					2024 年 4 月份已全部发放到购房户个人账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居民购房奖励		≥100%		100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85%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兑现 2023 年 1-3 月购房奖励户数		≥229 户		195	10	8		
		质量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完成泰宁县 2024 年城区当年垃圾分类处理任务								
主要成效			已完成全县 2024 年度城区当年垃圾处理量，实现“零填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0	960		714.79	10	75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0	960		714.79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城区当年垃圾处理量					已完成全县 2024 年度城区当年垃圾处理量，实现“零填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处理费		≥960 万		714.79	30	28	通过同处理厂协调降低处理费和合理安排运输达到降本增效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民期望值		≥90%		93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86%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当年分筛压垃圾处理数量任务		≥43800 吨		42975.36 吨	5	5		
			完成当年转运焚烧垃圾处理数量		≥21900 吨		36038.59 吨	5	5		
		质量指标	完成当年垃圾处理质量验收目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6			
评价等级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路灯电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主要负责城区日常管理事务的组织协调、城区的路灯和夜景、以及市民广场大屏幕等。								
主要成效			2024 年度城区夜景、路灯维护及时未出现大面积停电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7	387		463.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7	387		463.33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 LED 灯改造力度，提高 LED 灯覆盖率，提升 LED 节能服务节能质量					2024 年度城区夜景、路灯维护及时未出现大面积停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夜景电费		≥387 万		463.33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期望值		≥95%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LED 节能改造数量		≥100 盏		120	10	10		
		质量指标	LED 节能服务节能质量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对农村建筑工匠开展培训								
主要成效			2024 年通过线上、线下等多渠道累计对全县农村建筑工匠开展培训，进一步提升了我县农村建筑工匠安全意识及业务水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我县农村建筑工匠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及安全意识					通过举办农村建筑工匠培训，进一步促进了我县农村建筑工匠业务水平及安全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		≥3 万		3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房建筑品质		≥85%		0.9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0.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建筑工匠参训率		≥80%		0.9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质量		≥90%		0.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按照乡村常驻人口 20 元/人补助），做到垃圾治理“五个有”（有完备的设施设备、有成熟的治理技术、有稳定的保洁队伍、有完善的监管制度、有长效的资金保障）								
主要成效			通过资金补助，进一步健全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巩固了垃圾治理“五个有”（有完备的设施设备、有成熟的治理技术、有稳定的保洁队伍、有完善的监管制度、有长效的资金保障），农村人居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2024 年入选中国最美县域榜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	113		11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3	113		113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提升村民环保意识； 2、环境效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3、服务对象满意度：90%以上。					通过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提升了村民的环保意识、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村民满意度达 98%，达到了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		≥113 万		113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民环保意识		≥90%		9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人口数量		≥4.4 万人		4.4	10	10		
		质量指标	农村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		≥100%		1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在建房屋项目质量安全监理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限额以下（工程投资额在 100 万元以下或建筑面积在 500 平方米以下）农村小型公建项目、三层及以下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安全监理								
主要成效			2024 年累计对全县 21 栋农房开展质量安全监理，有效保障了限额以下（工程投资额在 100 万元以下或建筑面积在 500 平方米以下）农村小型公建项目、三层及以下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及安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9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限额以下（工程投资额在 100 万元以下或建筑面积在 500 平方米以下）农村小型公建项目、三层及以下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安全监理				2024 年累计对全县 21 栋农房开展质量安全监理，有效保障了限额以下（工程投资额在 100 万元以下或建筑面积在 500 平方米以下）农村小型公建项目、三层及以下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及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建农房监理专项资金		≥9 万		9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反响度		≥95%		0.98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0.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理覆盖率		≥100%		1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1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免于施工图审查的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施工图抽检送审费用							
主要成效			今年有 2 个小型低风险项目免于施工图审查办理施工许可证，加快了工程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压缩工作时限 2 个月，减少施工许可申请材料，为市场主体办理建筑许可减免费用 14.7 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24	10	25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1.24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免于施工图审查的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施工图抽检送审费用				今年有 2 个小型低风险项目免于施工图审查办理施工许可证，由住建部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施工图设计质量进行抽查送检，今年送检项目 2 个，100%送检，支付费用 1.2419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级投入资金	≥5 万		1.24	30	20	小型低风险项目的定义要求小型普通厂房合仓库跨度应小于 18 米，我县今年来符合免于施工图审查的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数较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营商环境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92%		92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于施工图审查的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数	=5 个		2	10	5	小型低风险项目难培育，小型低风险项目的定义要求小型普通厂房合仓库跨度应小于 18 米，我县工业园区内的厂房跨度都有大于 18 米。	
			质量指标	送审项目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78			
评价等级		良好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小型低风险项目难培育，小型低风险项目的定义要求小型普通厂房合仓库跨度应小于 18 米，我县工业园区内的厂房跨度都有大于 18 米。			积极培育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做好小型低风险项目政策宣传，做好项目跟踪指导服务。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手续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按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取的 8%比例提取								
主要成效			手续费的使用，良好的改善了城乡规划水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	21.7		15.52	10	40.84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取的 8%比例提取用于收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产生的费用					财政实际按 2023 年收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取的 5%比例提取用于收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产生的费用拨付至我局 21.70 万，因机构改革，2024 年 8 月底财政收回额度 6.18 万未返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手续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38 万		15.52	30	15	按实际收取的配套费拨付，因机构改革，2024 年 8 月底财政收回额度 6.18 万未返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乡规划水平		≥86%		86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收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金额相关的手续费		≥38 万		21.7	10	8		
		质量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90	10	8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76			
评价等级		良好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污水处理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2024 年泰宁县污水处理厂采用卡式氧化沟工艺对城区污水进行处理并对产生的剩余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理。								
主要成效			2024 年污水处理厂进水 BOD 浓度目标值(毫克/升)67.3，污水集中收集率 57.5，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8	828		934.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8	828		934.14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进行项目进行管理。					2024 年污水处理厂进水 BOD 浓度目标值(毫克/升)67.3，污水集中收集率 57.5，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额		≥828 万		934.14	30	3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合格率		≥95%		96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率		≥96%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费和乡镇生活污水管网维护费共 111 万								
主要成效			通过资金补助，我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得到全面管护，全年尾水达标排放，进一步保障了我县水环境质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	111		11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	111		111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纳入管护的比例达到 100%					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纳入管护的比例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		≥111 万		111	30	3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90%		0.9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群众满意率		≥90%		0.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率		≥100%		1	10	10		
		质量指标	管护质量		≥90%		0.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住建局基本业务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监督抽查监测费用 4 万、消防审查业务专项经费 2.4 万、村镇规化费等 1.6 万，其他基本业务费支出 3.6 万，共 11.6 万									
主要成效			基本业务费的投入使用，确保了我局工程项目质量验收、消防安全审查、村镇规化等正常运行。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	11.6		1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6	11.6		11.6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建筑工程原村及回弹抽查和消防验收、村镇建设规划等基本业务。					已完成全县建筑工程原材料质量的检测，消防审查验收和村镇建设规划等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30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量		≤10 次		5	10	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5				
评价等级		优秀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								
主管部门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概况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								
主要成效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支出确保交通建设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3	333		3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3	333		333	—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支出确保交通建设发展。					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		=0 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0%		8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本年受益居民覆盖率		≥30%		30	15	15		
		时效指标	本年度完成资金支出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24 年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项目根据闽财预[2009]89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其他机动车养路费收入返还基数的通知》、财预[2009]15 号《关于规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设立。

2024 年度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33 万元，总投入 333 万元，资金到位 333 万元，实际使用 333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资金用于保障全体在编在岗人员工资福利、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该项目绩效总目标是保障全体在编在岗人员工资福利、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满意度，促进交通事业发展。

(二) 主要成效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支出保障全体在编在岗人员工资福利，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满意度，促进交通事业发展。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5, 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本年受益居民覆盖率(%), 目标值 30, 完成值 30, 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本年度完成资金支出(%),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安全生产(起), 目标值 0, 完成值 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人民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未按计划完成。

2、因交通行业涉及面广, 行业政策多而杂, 在组织管理上难度大, 诸多工作的开展需要根据实际实时调整工作方案, 导致期初制定的相关制度跟不上变化需要。

(二) 改进措施:

1、严格控制项目进度管理, 加快资金支出。

2、加强项目管理。事前严格制定制度章程, 紧跟政策完善制度章程, 与时俱进调整工作方式方法, 定期按需组织安全培训, 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提高居民满意度, 促进交通事业发展。

村路列养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泰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泰宁县农村公路管理所的批复》（泰委编[2010]3号）精神，经县编委会研究，并报县委同意成立“泰宁县农村公路管理所”为县交通局下属财政核拨事业单位。2019年3月根据《中共泰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规范县计提运输局所属事业单位名称的通知》（泰委编[2019]19号）精神，更名为泰宁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泰宁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无独立预决算，并在县交通运输局本级一同核算。

项目单位主要职责：

1、负责宣传、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

2、制定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细则。

3、监督、检查、指导各乡镇农村公路管理站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

4、拟订农村公路养护计划及大中修计划，并按照批准的计划组织实施，以及做好公路养护工程竣工验收工作。

5、认真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公路养护工作任务和生产指标。

6、采取正确的技术措施，改善公路路况，保持公路及其设施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保障公路行车安全、舒适、畅通。

7、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积极做好公路水毁预防和抢修工作，提高公路的抗灾能力，减少公路损失。

8、协助路政部门保护公路路产，维护公路路权。

9、负责对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人员和养路人员的培训工作。

10、负责本县农村公路统计上报以及内业和技术资料建档管理工作。

11、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贯彻有关安全、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农村公路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02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的意见》（闽政办[2009]167号）、《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交通局关于三明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规定的通知》（明政办[2009]169号）、《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泰宁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泰政文[2010]50号）、《泰宁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泰宁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泰交[2012]28号）、《泰宁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泰宁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考评办法（试行）的通知》（泰交[2017]15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农村公路养护资金主要用于农村公路的小修保养、大中修、水毁修复、安保、绿化和危（病）桥改造加固及养护人员管理费用等专项支出。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加强农村公路日常管护，确保人民群众日常出行安全畅通。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农村公路养护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 and 操作规程进行，并符合养护标准，保证农村公路维持良好的运行状况。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投入292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依照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要求开展养护管理工作，实现养护管理机构健全、人员到位、资金落实，农村公路基本达到路面完好整洁、边沟排水通畅、桥涵构造完好、安全设施醒目、水毁修复及时、生态环境文明的目标，形成“畅通、安全、舒适、和谐”的农村公路通行环境，有效提升农村公路综合服务水平，实现村村通路、路路通畅。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通过农村公路的小修保养、大中修、水毁修复、等措施，形成“畅通、安全、舒适、和谐”的农村公路通行环境，有效提升农村公路综合服务水平。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村路列养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92.0 万元，总投入 292.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投入 292.0 万元、其他资金投入 0.0 万元，资金到位 292.0 万元，实际使用 292.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村路列养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村路列养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数量目标：2024 年全年完成不少于 792.00 公里农村公路列养里程，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完成年初任务。

2、质量目标：农村公路养护 100%到位，经核验，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完成年初任务。

3、成本目标：292 万元村路列养项目资金项用于农村公路列养经费支出，目标完成 100%。

4、经济效益目标：2024 年该项目实施后，农村公路设施 100%正常运行，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5、服务对象满意度：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 9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50 分。其中：

(1) 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的原因是按计划 100%完成目标。

(2)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的原因是按计划 100%完成目标。

(3) 时效完成情况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按计划 100%完成目标。

(4) 成本目标完成情况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按计划 100%完成目标。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经济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的原因是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 85%，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四、存在问题

(一) 目前公路管养的日常工作机制运行尚不到位。主要表现在：日常检查不够规范；有些乡镇领导工作分工调整频繁，工作没有衔接好，导致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时好时坏。

(二) 由于我县地处山区，山高路陡、线型差，每年雨季较多，易受水毁。在上级几乎无补助资金的情况下，每年需投入大量水毁修复资金，水毁修复资金缺口较大。

(三) 我局在绿化方面无绿化专业人员，在绿化项目的实施过程及今后的管养中都缺乏专业人员指导、监督。

(四) 路政管理和超限超载治理落实不到位，导致部分公路损坏较为严重。此外，村民在公路上堆放建筑材料和垃圾等现象普遍存在，路容路貌脏、乱、差的问题得不到根本解决。

五、有关建议

(一) 建立长效养护管理体制。建议乡镇选用一批责任心强、业务素质高的同志投入到农村公路管养工作，确保人员相对稳定，管养机构有效运行。同时制定切实可行的考核激励制度，提

高管养人员的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此外，县交通局可定期召开农村公路养护工作现场会，组织各乡镇分管领导、养护站长及养护人员到养护较好的乡镇观摩学习，充分发挥养护较好的乡镇带头示范作用。

（二）定期组织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培训，提升养护管理人员的专业素养，增强养护一线人员的业务技能。

（三）建立路政管理联动机制。路政执法人员在日常巡查中，发现路面、路肩、桥涵等有病害情况时，及时将所发现的各种问题反馈给公路管理所，以便公路管理所及时通知养护人员进行养护，确保问题在第一时间得到控制，有效地消除安全隐患；另一方面，公路管理所在公路养护巡查过程中，发现侵害公路路产路权的案件，及时通知路政执法人员进行制止，并将受损路产、路权情况及侵害公路行为反馈给执法大队，提高路政案件发现率，更好地维护路产路权。

绿化管养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泰宁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为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下属财政核拨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3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3名，机构规格相当正股级，负责本行政区划内的农村公路的养护管理，法定代表人为陈炳聪。

项目单位主要职责：

1、负责宣传、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

2、制定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细则。

3、监督、检查、指导各乡镇农村公路管理站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

4、拟订农村公路养护计划及大中修计划，并按照批准的计划组织实施，以及做好公路养护工程竣工验收工作。

5、认真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公路养护工作任务和生产指标。

6、采取正确的技术措施，改善公路路况，保持公路及其设施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保障公路行车安全、舒适、畅通。

7、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积极做好公路水毁预防和抢修工作，提高公路的抗灾能力，减少公路损失。

8、协助路政部门保护公路路产，维护公路路权。

9、负责对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人员和养路人员的培训工作。

10、负责本县农村公路统计上报以及内业和技术资料建档管理工作。

11、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贯彻有关安全、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1、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农村公路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02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的意见》（闽政办[2009]167号）、《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交通局关于三明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规定的通知》（明政办[2009]169号）、《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泰宁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泰政文[2010]50号）、《泰宁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泰宁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泰交[2012]28号）、《泰宁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泰宁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考评办法（试行）的通知》（泰交[2017]15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农村公路绿化资金主要用于农村公路绿化管养专项支出。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提高农村公路使用寿命，美化农村公路。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推进公共服务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68万。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依照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要求开展绿化养护管理工作，实现养护管理机构健全，农村公路美观，生态环境文明的目标，形成“畅通、安全、舒适、和谐”的农村公路通行环境。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包括项目执行情况、采取的纠偏相关措施、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通过种植绿化，提升村民出行舒适度，建立长期有效管养机制，保护农村公路。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道路绿化管养资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68.0 万元，总投入 68.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投入 68.0 万元、其他资金

投入 0.0 万元，资金到位 68.0 万元，实际使用 68.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道路绿化管养资金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0.0 分，自评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道路绿化管养资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经济成本指标：资金使用率达到 10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2、数量目标：计划内线路的绿化管养任务（城关林场至崇际、长兴至下码头、下渠至梅口、江坑至猫儿山悬索桥公路、下渠永兴寺至大龙公路）完成达到 95%，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3、质量目标：加强农村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规范日常养护作业，及时清理杂草和边沟完成打到 9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4、时效指标：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5、经济效益目标：农村公路设施正常运行达到 9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6、服务对象满意度：居民对农村公路状况的满意率达到 9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绿化管养费用使用率为 10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2、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其中：

(1) 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的原因是按计划 100%完成目标。

(2) 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的原因是按计划 100%完成目标。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按计划 100%完成目标。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经济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的原因是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 9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四、存在问题

1. 相关养护公司仍存在绿化管养不及时问题。
2. 未对相关养护人员进行专项绿化管护培训。

五、有关建议

1. 加强对养护公司的考核。
2. 组织养护公司对相关养护人员开展专项绿化管养培训。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质监站为交通运输局内设机构，部门职责如下：1、质量监督职能（1）．贯彻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工程质量管理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2）．负责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和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抽检。（3）．负责公路、水运工程交工质量检测，组织工程竣工质量鉴定。（4）．依法组织或参与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的仲裁和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5）．统计分析公路、水运工程建设质量动态。2、安全监督职能（1）．贯彻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2）．负责公路、水运工程建设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3）．组织监督范围内的公路、水运工程建设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组织或参与全县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督查。（4）．组织或参与全县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宣传和培训工作。47（5）．依法组织或参与组织公路、水运工程建设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6）．统计分析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动态。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 该项目的实施依据是《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公路水路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公路水路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8 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该项目专项资金用于保障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经费。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该项目根据《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公路水路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公路水路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8 号）》等文件设立，既有实际的可行性，又有必要性。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该项目的绩效总目标是实现工程质量监督，保证投入使用的工程质量过关。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该项目经测算，预期投入 5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该项目预期主要的绩效效益目标是实现工程质量监督，保证投入使用的工程质量过关。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项目计划执行，我单位按要求制定资金管理办法。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5 万元，总投入 5 万元，资金到位 5 万

元，实际使用 4.9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99%，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经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9.9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评价核验，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9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如下：1、数量目标：经核验，所有项目均在 2024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2、成本目标：5 万元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经费支出，目标完成 100%。3、经济效益目标：2024 年该项目实施后，农村公路养护/航道养护工作稳步发展，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4、服务对象满意度：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 8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 1、数量指标：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49 2、质量指标：足额保障经费(%)，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3、时效指标：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4、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投资计划(%)，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6、社会效益指标：保障工程质量(%)，目标值 50，完成值 100，分值 30，得分 30。

7、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80，完成值 85，分值 10，得分 10。

四、存在问题

1、项目立项方面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单化，有的目标设置不够具体。

2、组织管理方面 该项目组织管理方面制度较为健全，在管理方面也一直有新的探索，但存在更新不及时的问题。

五、有关建议

1、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从项目实际出发，以科学的方法设置绩效目标，使其能够真实、全面、科学地反映出该项目的实际运转情况，为下一年度的工作开展提供有力数据。

2、加强项目制度管理 建议事前严格制定制度章程，事中按实际需要完善制度章程，与时俱进调整工作方式方法，为项目量身定制合法合规合理的管理制度，推进项目的正向发展。

2024 年客货邮融合发展费用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实施依据：泰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泰宁县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2. 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根据《福建省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试点县考核方案》，县级财政需配套资金不少于 50 万元、用于乡（镇）客货邮融合服务站（点）改造及农村客车购置、改装等支出，该资金分三年拨付，2023 年需拨付不少于 30 万元，剩余资金分两年拨付到位。1. 对改造综合运输服务站、乡（镇）五级客运站、乡（镇）邮政网点并实现客货邮融合发展的，按照实际投资额的 70% 给予一次性补助，补助最高不超过 5 万元/站（点）。2. 对改造的农村末端网点，给予一次性 0.25 万元的运营资金补助。3. 对利用新能源“微公交”车辆改造从事客货邮融合发展的，一次性补助改造费用 1500 元/辆，同时给予每月 6000 元运营补助（含邮递员通过考取客运从业资格证兼任农村客运驾驶员的给予每月补助驾驶员工资 1500 元）。

二、项目资金安排与使用情况

2024 年度从事客货邮融合发展新能源“微公交”车辆 2 辆运营补助 10 万元。

三、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客货邮融合发展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客货邮融合发展费用年度绩效评价指标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具体如下：

- 1、资金实际支出率：资金实际支出率大于等于 100%，完成年度目标。成本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 2、服务标准达标率：服务标准达标率大于等于 80%，完成年度目标。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 3、服务对象满意率：服务对象满意率大于等于 80%，完成年度目标。满意度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四、存在问题

农村末端网络薄弱：偏远地区客运班次少、邮政网点覆盖不足，导致“最后一公里”配送成本高、效率低。

五、有关建议

创新运营模式，推动“公交带货”“交邮合作”等试点，探索共享经济模式。

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路长办为交通运输局内设机构，部门职责如下：1. 负责制定路长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2. 负责督促落实总路长的工作部署和问题处置，以及督导、考核具体工作，强化激励问责。3. 负责乡村道专管员技术培训，组织制定专管员考核管理办法，建立县级季度考核、乡（镇）每月考核的考评机制，定期公布考核结果。4. 负责县道病害、隐患排查、灾毁信息核查、上报及保险理赔，监督县道工程实施。泰宁县地方海事中心为交通运输局下属事业单位，设有编制 2 个，现在编在岗 2 人。泰宁县地方海事中心无独立预决算，并在县交通运输局本级一同核算。单位职责如下：负责辖区水上交通安全的管理和交通秩序的维护，对违反水上交通安全管理的行为进行处罚，并根据情况实行交通管制；负责对船舶、浮动设施、船员和通航安全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内河交通安全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落实；监督所辖水域沉没物、漂流物、搁浅物的打捞清除，划定禁航区、交通管制区、港区外锚地、停泊区和安全作业区；根据授权审批、监督水上水下施工作业、水上大型群众性活动或者体育比赛等可能影响通航安全的作业或活动，发布航行通告和禁航令，保障水上安全；实施辖区水域船舶水域防污染的监督管理。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 该项目的实施依据是《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省市进一步创新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机制意见的通知》、《航道法》。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该项目专项资金用于保障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该项目根据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省市进一步创新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机制意见的通知》、《航道法》等文件设立，既有实际的可行性，又有必要性。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该项目的绩效总目标是保障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该项目经测算，预期投入 9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该项目预期主要的绩效效益目标为改善旅游景区周边环境，带动更多游客量。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项目计划执行，我单位按要求制定资金管理办法。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9 万元，总投入 9 万元，资金到位 9 万元，实际使用 9 万 52 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评价核验,2023 年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数量目标:经核验,所有项目均在 2023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 2、成本目标:9 万元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经费用于路长办工作经费及大金湖航道养护费支出,目标完成 100%。 3、经济效益目标:2023 年该项目实施后,农村公路养护/航道养护工作稳步发展,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4、服务对象满意度: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 8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三) 项目绩效分析 1、数量指标:保障路长办全年正常运行(%),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加强养护监督考核,加强路域/水域环境整治(%),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本年度完成支出(%),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 4、经济成本指标:单位成本(%),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5、经济效益指标:农村公路养护/航道养护工作稳步发展(%),目标值 87,完成值 88,分值 30,得分 30。 7、服务

对象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80，完成值 85，分值 10，得分 10。

四、存在问题

1、项目立项方面 该项目实际涉及两个项目领域，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单化，有的目标设置不够具体。

2、组织管理方面 该项目组织管理方面制度较为健全，在管理方面也一直有新的探索，但存在更新不及时的问题。

五、有关建议

1、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从项目实际出发，以科学的方法设置绩效目标，使其能够真实、全面、科学地反映出该项目的实际运转情况，为下一年度的工作开展提供有力数据。

2、加强项目制度管理 建议事前严格制定制度章程，事中按实际需要完善制度章程，与时俱进调整工作方式方法，为项目量身定制合法合规合理的管理制度，推进项目的正向发展。

农村公路灾毁保险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泰宁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为县交通局下属财政核拨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3名，其中管理人员1名，专业技术人员3名，机构规格相当正股级，负责本行政区划内的农村公路的养护管理，法定代表人为肖远军。

项目单位主要职责：

1、负责宣传、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

2、制定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细则。

3、监督、检查、指导各乡镇农村公路管理站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

4、拟订农村公路养护计划及大中修计划，并按照批准的计划组织实施，以及做好公路养护工程竣工验收工作。

5、认真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公路养护工作任务和生产指标。

6、采取正确的技术措施，改善公路路况，保持公路及其设施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保障公路行车安全、舒适、畅通。

7、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积极做好公路水毁预防和抢修工作，提高公路的抗灾能力，减少公路损失。

8、协助路政部门保护公路路产，维护公路路权。

9、负责对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人员和养路人员的培训工作。

10、负责本县农村公路统计上报以及内业和技术资料建档管理工作。

11、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贯彻有关安全、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农村公路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102 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公路灾毁恢复重建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16)112 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我县部分地区农路公路遭受毁损，为全面加快公路灾毁抢修重建，确保公路尽快恢复正常，按照“分级负责、统筹兼顾、标本兼治”的原则，科学组织、有序安排，明确主体、落实责任，加快推进灾毁公路抢通修复，有效完善抗灾防毁设施，增强公路抵御灾害能力，全面提升公路通畅水平和防灾抗灾能力。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农村公路养护省级补助项目主要用于农村公路设施的预防养护、修复养护、应急养护和专项养护工程、沿线绿化工程、实施养护工程所开展的设计、咨询、工程管理及质量控制等服务费用。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实施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 and 操作规程进行，并符合养护标准，保证农村公路维持良好的运行状况。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4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我局以打造群众满意出行环境为目标，加强修复零星养护病害，提升农村公路养护成效，提高交通安全性和舒适性，缓解公路施工给沿线地区带来的不良影响，规范养护工程作业，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 and 操作规程进行，并符合养护标准，保证农村公路维持良好的运行状况，形成“畅通、安全、舒适、和谐”的农村公路通行环境。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包括项目执行情况、采取的纠偏相关措施、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依照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要求开展养护管理工作，实现养护管理机构健全、人员到位、资金落实，农村公路基本达到路面完好整洁、边沟排水通畅、桥涵构造完好、安全设施醒目、水毁修复及时、生态环境文明的目标，形成“畅通、安全、舒适、和谐”的农村公路

通行环境，有效提升农村公路综合服务水平，实现村村通路、路路通畅。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省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 4 万元，总投入 4 万元，资金到位 4 万元，实际使用 3.64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91%，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包括选用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以及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的情况，此项中需要总结项目的具体自评得分和自评等级）

2024 年农村公路灾毁保险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点描述项目年初绩效目标中指定的量化指标的完成情况，需要逐一分析年初的量化目标情况，并描述年初绩效目标中涉及的经济社会效益、环境影响、可持续影响等效益指标的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农村公路灾毁保险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均已完成。具体如下：

- 1、成本目标：资金实际支出率完成 91%，目标完成 100%。
- 2、效益目标：减轻灾毁养护资金的负担达到 10%，目标完成 100%。
- 3、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目标群体满意度达到 80%，目标完成 100%。
- 4、产出数量目标：受益乡镇数量达到 3 个。目标完成 100%。
- 5、产出质量目标：补助及时性达到 100%，目标完成 100%。
- 6、产出时效目标：完成时效达到 100%，目标完成 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对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进行逐项分析，需要描述扣分的原因）。

- 1、投入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 时效情况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的原因是及时做好公路应急抢通工作。

(2) 项目立项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的原因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完成率 100%

(3) 目标管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完成当年度目标。

(4) 资金落实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成本控制率 100%，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率 100%。

2、过程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27 分。其中：

(1) 业务管理 15 分，得分 12 分，得分的原因是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标准并严格执行；扣分的原因是管理制度不够完善，管理制度执行力不足。

(2) 资金使用管理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的原因是资金使用符合规定，严格按照合同规定使用项目资金。

3、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的原因是受益乡镇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质量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的原因是达成预期目标。

(3) 产出时效目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达成预期目标。

四、存在问题

1、各乡镇公路养护管理人员对公路财产综合险条款不够熟悉。

2、保险公司现场核灾人员较少，导致部分灾毁损失未能及时到场核实。

3、理赔款拨付程序繁琐。

五、有关建议

1、继续加大力度向各乡镇养护管理人员进行保险理赔条款的宣贯。

2、继续与保险公司反馈，要求加强现场核灾的及时性。3、简化

理赔款拨付程序，确保证理赔款及时拨付到位。

2024 年农村客运班线及墟日班车运营补助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实施依据：该项目根据我县客运发展实际需要，保障农村客运圩日班车正常运营。

2. 主要内容、涉及范围：该项目为公益性项目，项目专项资金保障农村客运圩日班车正常运营，用于村客运运营补助。

二、项目资金安排与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农村客运公交化发展补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4 万元，总投入 3.3 万元，资金到位 3.3 万元，实际使用 3.3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农村客运公交化发展补助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农村客运公交化发展补助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数量目标：支持农村客运发展，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其中农村客运公交化发展补助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完成年初任务。

2、成本目标：农村客运公交化发展补助大于等于 80%。目标完成 100%。

3、社会效益目标：交通出行遵章率大于等于 50%，目标完成率达 100%。

4、服务对象满意度：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 8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四、存在问题

1、项目立项方面

该项目根据工作规模预测补助金额，同时受政策变动限制，没有延续性。

2、组织管理方面

因受本县农村客运规模的影响，项目单一，组织简单，不能满足上级政策需要的工作开展。

五、有关建议

1、调整财政政策方面

财政在农村客运保障的专项设立上更好的保重点、惠民生、完善补助方式、标准和程序。

2、加强项目管理方面

事前严格制定制度章程，紧跟政策完善制度章程，与时俱进调整工作方式方法，保障农村客运圩日班车正常运营，方便群众出行，提升人民幸福感。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城区公共绿地管护、鲜花种植管护等）

为确保 2024 年城区公共绿地管护、鲜花种植管护等项目资金安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 2024 年城区公共绿地管护、鲜花种植管护等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泰宁县园林绿地管理范围东至高速公路出口，西至火车站站前广场、金湖码头，南至外环路，北至池塘电厂原厂部及城区，总长约 30 公里，园林绿化管护面积达 40 万平方米，行道树约 6000 棵，每年绿化管护费用需 450 万元左右。管护内容包括维护绿地环境卫生整洁、园林设施安全美观和场所的市容秩序并对城区重要节点位置进行鲜花布置，主要种植海棠、三角梅、金掌菊等鲜花，一年种植四次共 50 万余株。

（二）主要成效

在元旦、五一、七一、国庆等重大节日前夕，园林所提前部署，积极开展城区重要节点景观布置，以突出重点、力求节俭、氛围热烈为原则，在高速路口交通岛、明清园交通岛、四中转盘、北洲转盘、行政服务中心转盘、仰恩广场、交警转盘、动车站三角转盘、金湖宾馆沿河、政府北楼对面、杉阳大道中分带、左圣路（公安局门口）、丹霞大道中分带、张家坊桥头三角转盘、明清园门前花池等 15 个重点节点根据不同季节选用孔雀草、皇帝菊、赤壁凤尾及千日红等草花品种组合搭配，每季度共种植鲜花约 13 万株，全年约 50 余万株。经过细致有序地布置后，节点景观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也给游客及市民带来了更佳的视觉享受。完成园林绿化管护面积 40 万平方米，行道树 6000 余株，通过日督查、月考评、季考核、年度综合考评的常态制度，有效提高了城区园林绿化管护水平。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9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年度目标值 442 万，实际完成值 225 万，指标分值 30，自评得分 25。

（二）效益指标

1、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绿地率目标值 40%，实际完成值 40%，指标分值 20，自评得分 20。

（三）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率年度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9。

（四）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改善绿地面积目标值 400000 平方米，完成值 400000 平方米，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绿化管护植物正常生长率目标值 96%，完成值 96%，分值 10，得分 9。

3、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1. 市民的爱绿意识较为薄弱，认为破坏绿地的现象时有发生，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2. 年初预算 442 万元，财政实际拨款为 225 万元，实际支付为 225 万元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市民爱绿意识的宣传力度，做好宣传工作，让更多的居民爱护绿化设施。

2. 加强预算管理，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预算资金全部到位，并做好资金拨付工作。

2024 年城市建设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确保 2024 年城市建设项目资金安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 2024 年城市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泰宁县城市建设项目建设以来，县领导高度重视，要求相关单位按照年度计划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项目建设任务，改造居民环境的基础设施，提升居民的幸福指数。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城市建设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亮灯率、完工率、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均达标。

二、项目资金安排与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城市建设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400 万元，总投入 200 万元，其中：资金到位 200 万元，实际使用 2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5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4 年度城市建设专项资金补助项目绩效指标设定中：产出指标设定了 3 个，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实效指标；效益目标设定了 1 个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设定了 1 个人民群众满意度指标，在评价指标设定中比较合规。

（二）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部分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部分指标为定性指标不可量化。如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实效指标、满意度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均可量化。

四、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一）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效益目标预期为改善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增强人民幸福感，实际与预期一致，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5.00\%$ ，实际完成值为100%。

（二）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环境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一）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住建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二）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3年度城市建设资金绩效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由于项目建设项目多，较分散，不易集中施工，导致项目建设周期长；针对该问题优化资源配置及施工方案，本着“方案指导成本，成本制约方案”的原则，在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和工期，提高劳动生产率和机械利用率的前提下，做好现场可利用资源的调查，科学制定施工组织方案，逐步优化组织设计，发挥方案预控在成本管理中的主导作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环节平衡；确保流程高效、操作可行、方案最优、成本最低。

（二）部分项目容易造价突破；重视项目前期设计等相关工作，及时纠正造价偏差。在今后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严格按照相关

流程与规定，切实开展工作，避免在施工建设中遇到不可预见的事件，造成造价突破；

2024 年度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 绩效自评报告

(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

为确保 2024 年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资金安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 2024 年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资金使用、管理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主要用于公租房的修缮及管理。

1、项目范围：泰宁县所有公租房修缮及管理；2、项目规模：泰宁县所有公租房建筑面积约 21223 平方米；3、项目内容：房屋的主体结构和构件、房屋屋盖房屋墙砌体、墙面、楼屋地面、房屋门窗、房屋给排水设施、房屋厕所、化粪池的修缮、水电设施的报装和修缮以及管理。

(二) 主要成效

改善公租房居住环境，提升租户幸福感。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共租赁住房修缮及管理费支出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3 万元，总投入 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20 万元，资金到位 23 万元，实际使用 2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86.96%。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公共租赁住房修缮及管理费支出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支出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支出率,实际支出 20 万,完成 86.96%,目标完成 86.96%,本指标得分 8,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对城区所有公共租赁住房进行修缮及管理,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5.0,指标无偏离。

3、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及时对公共租赁住房进行修缮和长效管理,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时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使用及时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5、社会效益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投诉数量,投诉率低于 2.00%,目标完成 1.00%,本指标得分 15.0,指标无偏离。

6、可持续影响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市民期望值,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6、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对维修质量的满意度,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根据预算执行率 100%。

2、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50.0 分，自评得分 50.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15.0 分，得分 15.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完成本年度所有公共租赁住房的修缮维护和有效管理。（2）产出质量 20.0 分，得分 2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及时完成本年度所有公共租赁住房的修缮维护和有效管理。（3）产出成本 15.0 分，得分 15.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执行专款专用，支出完成 100%。

3、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40.0 分，自评得分 40.0 分。其中：
（1）社会效益 30 分，得分 3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投诉数量极少，投诉率远低于 1.00%。（2）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分，得分 10.0 分。其中：对房屋维修质量的满意度 5.0 分，得分 5.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满意度调查。群众满意度 5.0 分，得分 5.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满意度调查。

四、存在问题

1、**建设资金缺口较大。**征迁和基础设施投入大，虽然中央、省给予保障性住房资金补助，但实际上仅有上级补助资金和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其余资金全部靠县财政投入，但由于我县财政收入入不敷出、资金缺口较大，很多配套资金无法及时到位，导致一些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给我县保障性住房建设、保障、管理等工作的开展带来了很大压力。目前廉租房缺口 36 套，全年预计公租房将缺口 50 套。

2、**公租房入住管理难度大，监管不到位。**随着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力度的加大，保障性住房的数量也在增加，对保障性住房的管理的难度也随之增加，同时随着房屋老化，管理维护成本急剧增加。目前保障性住房的管理依托县住建局房地产业和住房保障股，人员较少且均为兼职，对保障性住房的动态管理无法实施有效的监管。

五、有关建议

1、**配足房源。**建议县里筹资新建、购买或租赁 80 套房源以备下一轮选房配租，缓解目前房源紧缺情况。

2、**增加经费。**建议县财政增加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专项资金，同时尝试引进物业进行规范化管理。

2024 年度居民购房奖励 绩效自评报告

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满足购房者的刚性和改善性购房需求，根据相关政策文件，我县于 2024 年实施了购房补贴政策，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政策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泰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泰宁县 2023 年一季度经济开门稳开门红工作方案的通知》（泰政办发明电〔2023〕2 号）延续《进一步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健康发展若干措施实施意见》（泰住建〔2022〕61 号）政策至 3 月份，对一季度新购商品房进行购房消费等补贴，即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在此期间购买泰宁县城城区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商品住房，签署正式购房合同且经房管部门登记备案的，面积在 90 平方米及以下的由县财政给予每套 1 万元奖励，面积在 90 平方米以上的由县财政给予每套 1.5 万元奖励，商业住宅给予 0.5 万元/套的购房补贴奖励。

（二）主要成效

市民购房意愿增强，商品房成交量增长明显，全县房地产市场有企稳回升趋势。

二、政策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该项目累计到位 263 万元给予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金按时到位保障了补贴符合购房补贴群众购房补贴工作顺利开展。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购房补贴资金支出预算安排 263 万元，总投入 263 万元，共使用 263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居民购房消费补贴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4 个，实际完成 4 个，经评价，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居民购房奖励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指标：①经济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居民购房奖励，实际支出 263 万，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30.0，指标无偏离。

2、效益指标。①社会效益指标。绩效目标内容：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年度完成值 $\geq 85\%$ ，目标完成 85%，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

3、满意度指标。①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购房户满意率，实际完成 90.00%，目标完成 9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指标。①数量指标。绩效目标内容：兑现 2023 年 1-3 月购房奖励户数，年度指标指 $\geq$ 229 户，实际完成 195 户，目标完成 90.00%，本指标得分 8.0，指标无偏离。②质量指标。绩效目标内容：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指 $\geq$ 100%，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③时效指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及时率，年度指标指=100%，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1、信心不足，居民购房意愿下降。一方面房价持续下行等冲击居民购房信心；另一方面年轻人购房观念在发生快速改变，购房意愿不足，多重原因导致房地产市场不景气。

2、购房补贴政策宣传不够到位，尤其是乡镇偏远地区，很多人因不了解政策而错过了购房补贴活动。

五、有关建议

1、期望能进一步降低购房成本，通过加大对首套房购房者的支持力度，如进一步下调首付比例和贷款利率，减轻购房者的经济负担。此外，还可能推出针对特定人群的购房补贴政策，比如支持年轻人的住房消费等。

2、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加强对政策的宣传，通过各种网络平台宣传政策，鼓励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展购房优惠活动带动

政策下乡，让更多人了解政策，参与到购房补贴活动中来。

2024 年垃圾处理费专项资金 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省市工作要求，2023 年年底全省实现零填埋目标，由于我县未建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而周边宁化县、邵武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2024 年 1 月不能投放运营，经泰宁县住建局党组决定（泰住建纪要【2023】16 号），泰宁县实话生活垃圾应急处置项目，项目通过招标方式确定有资质的运营企业负责实施，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招标，确定由南丰康恒环境能源有限公司作为中标单位实话我县生活垃圾应急处置项目，中标金额为 170/吨（生活垃圾应急处理费），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本项目所称城镇垃圾处理费是指，对城市人口在日常生活、生产、工作中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焚烧处理及渗滤液处理的费用。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城镇垃圾处理资金能够有效保障我县城镇垃圾治理的基本稳定，是改善城镇人居环境的基本要求。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资金将用于泰宁县城镇垃圾治理工作。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追加投入 996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项目资金有助于提高城镇居民环保意识、改善当地城镇人居环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垃圾处理费为追加预算投入 996 万元，总投入 714.79 万元，资金到位 714.79 万元，实际使用 714.19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4 年度城镇垃圾处理费指标设定中：产出指标设定了 3 个，包括城镇垃圾焚烧、渗滤液处理、城镇垃圾处理费资金到位及时率；效益目标设定了 2 个，包括村民城镇居民环保意识、改善城镇人居环境；满意度指标设定了人民群众满意度 1 个目标，在评价指标设定中比较合规。

（二）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部分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部分指标为定性指标不可量化。如城镇垃圾处理比例；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也可量化。有些指标为定性指标，如城镇居民环保意识提升和城镇人居环境改善。

三、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一）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对城镇垃圾处理率 $\geq 100\%$ ；渗滤液处理合格率 $\geq 100\%$ ；成本目标为城镇垃圾处理费为 ≤ 714.79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率设定为 $\geq 100\%$ 。

（二）影响产出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对城镇垃圾处理率 $\geq 100\%$ ，实际完成城镇垃圾处理36038.59吨 $\geq 100\%$ ；渗滤液处理合格率 $\geq 100\%$ ，实际合格率 $\geq 100\%$ ；成本目标为城镇垃圾处理费为 ≤ 714.79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率设定为 $\geq 100\%$ 。

四、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一）预期效果实现程度

环境效益目标预期为改善提升城镇人居环境，实际与预期一致，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0.00\%$ ，实际完成值为90%。

（二）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环境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一）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城建交通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二）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4年度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资金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

1. 部分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较差。
2. 垃圾分类还未全面普及，需要进一步宣传发动。

七、有关建议

1. 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形式多样的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提高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2. 完善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建设，为垃圾分类的全面普及夯实基础。

2024 年路灯电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的法律和政策，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等。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路灯电费 2024 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路灯电费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3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463.33 万元，资金到位 463.33 万元，实际使用 463.33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路灯电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路灯电费项目的全年预算 387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463.33 万元，目标执行率：100%，本指标 10 分，得分：1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60，自评得分 6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目标：LED 节能改造数量大于 100 盏，实际完成 120 盏，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LED 节能服务节能质

量大于等于 95%，实际完成：95%，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指标无偏离。

（3）产出时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路灯电费成本大于等于 387 万元，实际完成 463.33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指标无偏离。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社会效益目标 20 分，绩效目标内容：市民期望值 $\geq$ 95.00%，目标完成：95.00%，得分 20 分。指标无偏离。

（2）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1、路灯夜景面广，不能及时发现问题，无法及时维修到位。

2、雷雨天气夜间值班人员忙不过来，需要等合适的时间段逐一维修。

五、有关建议

1、进一步完善推进智慧路灯照明系统管理。（针对产生漏电、短路、对流、过载、过压、欠压、雷击浪涌、温度等电气故障，实时将报警信息通过互联网提供到系统平台和相关管理者，方便及时发现故障点位及时修复。）

2、年维护资金不足，还是按十几年前的标准进行核算进行拨付，建议年维护资金据实结算。

2024 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乡村建设工匠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闽建〔2024〕15 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用于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建筑工匠的培训和监督管理。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1）可行性：根据摸底调查，我县农村建筑工匠人数约 300 人左右，按照培训费 100 元/人的标准，则一年培训费约在 3 万左右，基本能满足培训要求，且总体在县财政承受范围内，不会对财政造成很大负担；

（2）必要性：农房建设是一项技术性强的工作，保证农房建设质量安全，农村建筑工匠是关键因素。为切实加强我县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和管理，提升技能水平，规范从业行为，有必要农村建筑工匠开展培训，确保农房质量安全。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资金将用于泰宁县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工匠管理等。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3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项目资金有助于提高

农村建筑工匠安全意识及业务水平，从而保障农房建设安全。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 万元，总投入 3 万元，资金到位 3 万元，实际使用 3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4 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项目指标设定中：产出指标设定了 3 个，包括数量指标（培训参训率）、质量指标（培训质量）和时效指标（资金到位及时率）；效益目标设定了 1 个：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农房建筑品质）；满意度指标设定了人民群众满意度 1 个目标，在评价指标设定中比较合规。

（二）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部分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部分指标为定量指标。如农村建筑工匠参训率、资金到位及时率、人民群众满意度等可量化；有些指标为定性指标，不可量化，如提升农房建筑品质。

三、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一）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数量目标（农村建筑工匠参训率）设置为 $\geq 80\%$ 、质量目标（培训质量）设置为好、成本目标（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设置为 ≤ 3 万元、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设置为 $\geq 100\%$ 。

（二）影响产出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数量目标（农村建筑工匠参训率）设置为 $\geq 80\%$ 、实际完成值 90%。质量目标（培训质量）设置为好、实际完成值好。成本目标（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设置为 ≤ 3 万元、实际完成值 3 万元。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四、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一）预期效果实现程度

社会效益目标预期为提升农房建筑品质，实际与预期一致。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0.00\%$ ，实际完成值为 95%，杉城镇南会村、长兴村、梅口乡梅口村、拥坑村等积极开展农房风貌整治提升，上榜 2024 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荣获全省闽台乡建乡创合作样板县称号。

（二）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社会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一）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城建交通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二）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4 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专项资金绩效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

1. 部分农村建筑工匠因注重眼前利益（参加培训无务工补贴）或因工期等原因，致使部分未能参加到农村建筑工匠培训中。

2. 工匠细分为木工、钢筋工、混凝土工、水电工等多工种，短期的培训很难面面俱到，在开展通识培训的同时也应增加专业性培训。

七、有关建议

（一）持续抓好单位内控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等监督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即关系到会计系统对部门单位经济活动反映的正确可靠性，又涉及到部门单位的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性。建立一套管理和控制本部门单位内部经济活动的内部控制系统，有助于提高部门单位财产物资的利用率，防范舞弊和腐败风险，保证会计信息质量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改善部门单位的财务管理现状。

（二）持续加强专项资金监管，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注重对财务人员进行财务知识、专项知识的培训，严格按照规定的使用范围进行财务核算，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监督有力，使用规范。

（三）持续完善绩效评价机制，健全考核指标体系

科学设定管理目标，完善管理组织工作流程，实现考核管理与日常工作相结合，提高绩效工作效率，切实发挥考核评价的导向和监督作用。同时要加强对目标绩效管理人員的专业知识培训，提升目标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2024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专项资金 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全面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农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设施整治的通知》（闽建村〔2018〕9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用于进一步做到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五个有”标准（有完备的设施设备、有成熟的治理技术、有稳定的保洁队伍、有完善的监管制度、有长效的资金保障），为社会服务型项目。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1）按照全县农村常驻人口数量 20 元/人的标准设置每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资金，在我县财力能够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2）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我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基本稳定，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基本要求；

（3）按照全县农村常驻人口数量省级补助 12 元/人、市级 6 元/人、县级在此基础上补助 20 元/人，基本能满足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的基本运行。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资金将用于泰宁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113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项目资金有助于提高村民环保意识、改善当地农村人居环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13 万元，总投入 113 万元，资金到位 113 万元，实际使用 113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4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项目指标设定中：成本指标设定了 1 个（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成本）；效益目标设定了 1 个（提升村民环保意识）；满意度指标设定了农村群众满意度 1 个目标；产出指标设定了 3 个，包括覆盖人口数量、农村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资金到位及时率。在评价指标设定中比较合规。

（二）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部分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部分指标为定量指标。如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可量化；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也可量化。有些指标为定性指标，不可量化，如村民环保意识提升。

三、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一) 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覆盖人口数量目标设置为 ≥ 4.4 万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目标为 $\geq 100\%$ ；成本目标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为 ≤ 113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率设定为 $\geq 100\%$ 。

(二) 影响产出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覆盖人口数量目标预期为 ≥ 4.4 万人，实际完成 4.4 万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目标预期为 $\geq 100\%$ ，实际完成 100%；资金到位及时率设定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四、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一) 预期效果实现程度

环境效益目标预期为改善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实际与预期一致，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5.00\%$ ，实际完成值为 98%，上榜 2024 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荣获“2024 年全省闽台乡建乡创合作样板县”称号。

(二) 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环境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一) 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城建交通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二) 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4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资金绩效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

1. 部分村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较差。
2. 垃圾分类还未全面普及，需要进一步宣传发动。

七、有关建议

(一) 持续抓好单位内控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等监督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即关系到会计系统对部门单位经济活动反映的正确可靠性，又涉及到部门单位的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性。建立一套管理和控制本部门单位内部经济活动的内部控制系统，有助于提高部门单位财产物资的利用率，防范舞弊和腐败风险，保证会计信息质量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改善部门单位的财务管理现状。

(二) 持续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注重对财务人员进行财务知识、专项知识的培训，严格按照规定的使用范围进行财务核算，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监督有力，使用规范。

(三) 持续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健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科学设定管理目标，完善管理组织工作流程，实现考核管理与日常工作相结合，提高绩效工作效率，切实发挥考核评价的导

向和监督作用。同时要加强对目标绩效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升目标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2024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项目质量安全监理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农村村民建房质量安全和建筑风貌管理规定〉的通知》（闽建〔2023〕2号）。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用于限额以下（工程投资额在 100 万元以下或建筑面积在 500 平方米以下）农村小型公建项目、三层及以下农村在建房屋开展施工关键节点和竣工验收环节质量安全巡查指导服务，为社会服务型项目。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1）按照每栋在建农房 900 元/趟（每栋房屋施工关键节点和竣工验收环节不超过 5 趟）的标准设置农村在建房屋项目质量安全监理县级补助资金，在我县财力能够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2）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安全监理项目县级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我县农村在建房屋的质量和安 全，是建设和美乡村的基本要求；

（3）按照每栋在建农房 900 元/趟（每栋房屋不超过 5 趟）的标准，基本能满足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安全巡查指导服务要求。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资金将用于泰宁县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安全监理项目。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9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项目资金有助于提高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和安全，促进和美乡村建设。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质量安全监理项目县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9 万元，总投入 9 万元，资金到位 9 万元，实际使用 9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4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项目质量安全监理指标设定中：成本指标设定了 1 个（在建农房监理资金投入），产出指标设定了 3 个，包括数量指标-监理覆盖率、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资金到位及时率，效益指标设置了 1 个（社会效益指标-社会反响度），满意度指标设置了 1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建房群众满意度）。在评价指标设定中规范、全面。

（二）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所有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如在建农房监理专项资金投入、监理覆盖率、验收合格率、资金到位及时率、社会反响度、群众满意度指标均可衡量、可评价。

在建农房监理项目由福建东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承包，服务范围包括对全县在建农房（三层及以下）或限额以下小型公共建筑项目（总投资在 100 万元以下或建筑面积在 500 平方以下）进行施工关键节点巡查，出具巡查意见，作为后期整改的指导意见，以确保全县在建农房等项目施工安全。

三、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一）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数量目标（建立覆盖率）设置为 $\geq 100\%$ 、质量目标（验收合格率）设置为 $\geq 90\%$ 、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设置为 $\geq 100\%$ 。

（二）影响产出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数量目标（建立覆盖率）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质量目标（验收合格率）设置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 100%；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四、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一）预期效果实现程度

社会效益目标预期为收到社会正向评价率 $\geq 95.00\%$ ，实际完成值 98%；建房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5.00\%$ ，实际完成值 98%。杉城镇南会村、长兴村、梅口乡梅口村、拥坑村等积极开展农房风貌整治提升，质量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上榜 2024 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荣获全省闽台乡建乡创合作样板县称号。

（二）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社会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一）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城建交通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二）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4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项目质量安全监理资金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及建议

1. 在建农房施工过程中，部分乡镇在关键节点跟踪不够，不能够及时联系东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展监理，建议加强调度。

2. 部分乡镇在农房建设前未及时张贴建房公示牌、安全警示牌、质量安全常识一张图，不利于对农房建设过程的安全管控，建议加强建前指导。

2024 年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实施依据：《福建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闽建审改[2020]7 号）、《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提升办理建筑许可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的通知》（明政办[2020]34 号）。

2. 主要内容、涉及范围：取消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施工图审查，施工图审查结论不再作为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核发施工许可证的前置条件，各地住建部门应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施工图设计质量进行检查。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是指：实行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功能单一、技术要求简单，总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00 平方米且高度不大于 24 米且地下不超过一层的办公、公共服务设施、小型普通仓库和厂房等房屋建筑项目，其中办公和公共服务设施仅限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小型普通仓库和厂房仅限跨度小于 18 米的单层厂房或仓库，以及跨度小于 9 米且楼盖无动荷载的 3 层及以下多层厂房或仓库。

二、项目资金安排与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支出预算安排 5 万元，资金到位 5 万元，2024 年已支付资金 12419 元，其中泰宁县城

区机动车维修配件仓库 C1 区 1#、2#楼（工程勘察成果、图纸设计）施工图审查费用 9419 元，泰宁县 B1 地块城区机动车维修配件仓库项目（工程勘察成果、图纸设计）施工图审查费用 3000 元。

三、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免于施工图审查，改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进行检查，目的是为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压缩工作时限，减少施工许可申请材料，降低企业成本，提高工作效率，进一步提升办理建筑许可营商环境，通过完成的工程建设项目和工作业务量，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75 分，自评等级为 中 。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年度绩效评价指标满分 30，自评得分 25 分。具体如下：

1、产出数量目标：根据小型低风险的定义，2024 年度仅有 2 个项目符合要求。这 2 个小型低风险项目已免图审办理施工许可证，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施工图抽检送审数量 2 个。本指标得分：5，指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为小型低风险项目难培育，小型低风险项目的定义要求小型普通厂房合仓库跨度应小于 18 米，我县工业园区内的厂房跨度都有大于 18 米。

2、产出质量目标：2024 年度免于施工图审查的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图纸抽查送检比例 1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3、产出时效目标：2024 年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资金申请 5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成本分析

成本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20 分。我县今年来符合免于施工图审查的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数较少，施工图抽查送审费用支出较少。

（四）项目效益分析

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20.0 分，自评得分 20 分。有 2 个小型低风险项目已免图审办理施工许可证，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压缩工作时限 2 个月，减少施工许可申请材料，为市场主体办理建筑许可减免费用 14.7 万元。

（五）项目满意度分析

满意度评价指标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10 分。提升办理建筑许可营商环境，减少企业申请材料，缩短企业开工时间，缩减企业成本，提升服务水平。

四、存在问题

小型低风险项目难培育，小型低风险项目的定义要求小型普通厂房合仓库跨度应小于 18 米，我县工业园区内的厂房跨度都有大于 18 米，符合免图审的小型低风险项目较少。

五、有关建议

积极培育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做好小型低风险项目政策宣传，做好项目跟踪指导服务。

2024 年污水处理费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确保 2024 年污水处理项目资金安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 2024 年污水处理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泰宁县污水处理项目建设以来，县领导高度重视，污水处理厂采用卡式氧化沟工艺对城区污水进行处理并对产生的剩余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理。提高城区污水处理率，提高 BOD 浓度。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污水处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执行率、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均达标。

二、项目资金安排与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污水处理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828 万元，总投入 934.14 万元，其中：资金到位 934.14 万元，实际使用 934.14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4 年度污水处理专项资金补助项目绩效指标设定中：产出指标设定了 3 个，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实效指标；效益目标设定了 1 个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设定了 1 个人民群众满意度指标，在评价指标设定中比较合规。

（二）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部分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实效指标、满意度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均可量化。

四、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一）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效益目标预期为改善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增强人民幸福感，实际与预期一致，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6.00\%$ ，实际完成值为100%。

（二）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环境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一）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住建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二）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4年度污水处理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水质管理方面质量控制体系不完善

针对该问题加强日常监督管理，根据相关标准规范进一步规范运行管理建立污水厂运行评估、水质抽检、检测人员能力评估与运营费用挂钩的制度。适时组织专家开展技术指导，督促污水厂规范稳定运行

（二）设备管理方面档案欠缺不完善

针对该问题要在日常管理中规范档案管理的有效数字、规范运行记录，一是不断完善设备档案，确保一机一档；二是明确设备管理员并明确职责，完善备品备件制度，完善急预案；三是完善安全管理档案，规整生产场所物品摆放，及时更新锈蚀管件；四是规范档案管理，加强监督管理档案缺失，作为考评的一项工作内容。

2024 年度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 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根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办法〉的通知》（闽建村〔2024〕8号）等文件。

2.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用于保障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收集管网正常运行，为社会服务型项目。

3.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1）按照污水处理费 1.35 元/吨、主管网维护费 1.5 万元/公里、支管网维护费 0.06 万元/公里的标准设置每年乡镇生活污水治理资金，在我县财力能够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2）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我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收集管网运行的基本稳定，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基本要求；

（3）按照污水处理费 1.35 元/吨、主管网维护费 1.5 万元/公里、支管网维护费 0.06 万元/公里，基本能满足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的基本运行。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资金将用于泰宁县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作。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111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项目资金有助于提高村民环保意识、改善当地乡村人居环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11 万元，总投入 111 万元，资金到位 111 万元，实际使用 111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4 年度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资金指标设定中，成本指标设定了 1 个：经济成本指标（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产出指标设定了 3 个：含数量指标（管护率）、质量指标（管护质量）、时效指标（资金到位及时率）；效益目标设定了 1 个：生态效益指标（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满意度指标设定了 1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评价指标设定规范、全面。

（二）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所有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成本、管护率、管护质量、资金到位及时率、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农村群众满意率均可量化。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由县城发集团承包，服务期从移交之日起至 2038 年，服务范围包括 10 套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

理规模为 2700 吨/天) 及 44 公里配套管网 (主干管约 16 公里、支管约 28 公里) 管护。根据泰宁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21) 7 号文件及所签订的协议, 服务费包括污水处理费和管网维护费 2 部分。其中, 乡镇污水处理费为 1.35 元/吨, 管网维护费为主干管 1.5 万元/公里/年、支管 0.06 万元/公里/年。服务费用由县乡财政按 7:3 比例共同承担。根据预算, 县级每年需承担的服务费=(2700 吨/天*1.35 元/吨*365 天+16 公里*15000 元/公里+28 公里*600 元/公里)*0.7≈111 万元, 实际服务费以绩效考核结果为依据。

三、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一) 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数量指标 (管护率) 设置为 $\geq 100\%$ 、质量指标 (管护质量) 设置为 $\geq 9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设置为 $\geq 100\%$ 。

(二) 影响产出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数量指标 (管护率) 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质量指标 (管护质量) 设置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四、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一) 预期效果实现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设置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群众满意率) 设定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 95%, 上榜 2024 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

(二) 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生态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一）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城建交通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二）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4 年度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县级补助资金绩效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及建议

1. 乡镇生活污水配套管网目前还存在部分空白区，如朱口、下渠、开善等少部分村民的生活污水未能接入管网，建议做到应接尽接。

2. 部分乡镇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年代较早，采用的是截流制收集污水，未能完全做到雨污分流，建议新建管网做到雨污分流。